

债券简称: 21 复地 01

债券代码: 17594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进展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2022 年 11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4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5
四、	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7
五、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7
六、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8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一）“21 复地 01” 债券核准情况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 7 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2020 年 9 月 7 日，公司 2020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3 月 8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739 号文注册，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4 月 6 日，发行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发行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复地 01”，债券代码“175947”，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泰君安。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规模：本期实际发行规模为 5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 3 年期，在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票面利率 4.95%。

5、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6、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偿还公司债券。

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21 复地 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披露了《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1、基本情况

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到下属上市子公司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园股份”）近期发布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84）。发行人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披露了《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

2、交易概况

2022 年 9 月初，豫园股份以每股 5.77 港元，于二级市场大宗交易的方式出售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矿业”）68,000,000 股股份，交易已交割完毕（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一”）。本次交易一交割完毕后，豫园股份合计持有招金矿业 695,200,000 股股份，占招金矿业总股份的 21.26%。

2022 年 11 月 6 日，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全资子公司金山（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香港）国际矿业”）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出售招金矿业 654,078,741 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于金山（香港）国际矿业，占招金矿业总股份的 20.00%，标的股份的拟转让价格为每股 6.72 港元，交易总价款为 4,395,409,139.52 港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二”）。

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可详见《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84）。

3、本次交易二的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7987632G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景河

成立日期：2000年09月06日

注册资本：263293.1224万元人民币

住所：上杭县紫金大道1号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勘查；金矿采选；金冶炼；铜矿采选；铜冶炼；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矿产品、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水力发电；对采矿业、酒店业、建筑业的投资；对外贸易；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活动；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活动。铜矿金矿露天开采、铜矿地下开采；矿山工程技术、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研发；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制造；旅游饭店（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交易二对手方金山（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4、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61859952H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翁占斌

香港上市代码：1818.HK

注册资本：327039.320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年04月16日

住所： 山东招远市温泉路 118 号

经营范围：黄金探矿、采矿。(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黄金选矿、氰冶及副产品加工销售;矿山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技术推广服务;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对外投资;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于招金矿业公司治理、财务、经营等相关详细信息可详见于香港联交所网站披露的招金矿业相关公告。

5、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招金矿业股权有利于公司把更多资源聚焦于重点发展战略及重点项目。

本次交易一、本次交易二均经豫园股份董事会授权，根据《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述交易在豫园股份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 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基于发行人 2022 年 11 月 10 日披露了《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本次招金矿业股权交易完成后，有利于公司把更多资源聚焦于重点发展战略及重点项目，对公司财务业绩表现具有正面影响，具体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豫园股份及其子公司上述股权出售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对公司财务业绩表现产生较大影响，具体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进行重大投资的事项的相关风险。

五、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国泰君安作为“21 复地 01”的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最新进展

情况，及时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柳则宇

联系电话：021-38677726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进展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6日

